

北海市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名称：硬管内窥镜（乳管镜，含摄像光源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

合同编号：12N49878426X20261001

采购单位（甲方）：北海市中医医院

供应商（乙方）：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时间：2026年 月 日

目录

一、北海市政府采购合同.....	2
二、合同附件：	
1、采购需求.....	16
2、响应函.....	19
3、初始报价表.....	20
4、最终报价表.....	21
5、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22
6、售后服务方案.....	25
4、成交通知书.....	29

一、北海市人民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海市中医医院

乙方（全称）：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硬管内窥镜（乳管镜，含摄像光源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BHZC2026-J1-990051-KWZB

(2) 采购计划编号：BHZC2025-J1-02626-003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眼底照相机（全自动）1台

品牌：新视野 规格型号：Kestrel 3100m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数量：金额：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

询价单一来源框架协议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金额：

国别：品牌：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194,800.00

大写：壹拾玖万肆仟捌佰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货物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成交人提供并收集送、验货等材料及全额发票交给采购人; 采购人按照财务审核确认无误后按以下方式支付: 设备到货后 30 日内支付总金额的 20%,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后 30 日内支付总金额的 60%, 验收合格满 2 年之后 30 日内支付总金额的 20% (不计利息, 按要求保修),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 履约地点: 北海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

履约担保期限: /

(4) 分期履行要求: /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

4. 合同验收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北海市中医医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 安装调试完毕后。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先进行名称、数量、品牌、型号的初步验收, 在对设备的技术性能进行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 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 给予签收, 初

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6) 履约验收标准：产品合格，符合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承诺。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北海市中医医院		乙方：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海市中医医院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所	北海市新建路1号	住所	贵港市港北区桂林路888号院（通泰·爱丽舍）6幢115号
联系人		联系人	向冬淳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8178521512
通信地址	北海市新建路1号	通信地址	贵港市港北区桂林路888号院（通泰·爱丽舍）6幢115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71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284616887@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802MACAWYDM8A
		开户名称	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贵港市桂林路支行
		银行账号	805188593700001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

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

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 还时间及逾期 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 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 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 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 更换相关具体 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 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 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u> 2 </u> 种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2) 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二、合同附件

1、采购需求

1、“★”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

2、采购内容所属行业：工业。

3、报价超出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

03 分标 最高限价：20 万元。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1	眼底照相机(全自动)	台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操作模式:全自动/手动,一键完成双眼自动拍照,自动调节腮托架,自动追踪眼位,自动对焦,自动测量.自动转换左右眼;功能:免散瞳/散瞳彩照/眼前节照相;采集模式:全自动,无手柄;★视场角: $\geq 50^\circ$;★眼底像分辨率大于等于 2400 万像素;照相瞳孔直径: 2.8 mm 或以上;★闪光强度: 自适应无级可调;采集过程全程语音导航;提供 ≥ 10 年的人工智能诊断服务;采集模块: 内置高清专业摄像机;★设备有限使用期限: ≥ 10 年,并提供证明材料;★患者屈光度校正范围: 无补偿透镜: $-30D \sim +30D$;★固视标: 内固视标: 采用液晶点阵,任意固视点标注,其中周边模式有 9 点固视;人工智能分析诊断根据患者需求,提供视光、体检、内分泌、眼科等大于 5 款不同模板内容,并出具报告证明。
二、商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合同履行地点: 北海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			
谈判报价要求	<p>★1. 谈判报价为谈判供应商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所投产品时产生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人工费、服务费、包装、运输、装卸、检测、试验、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费等成本、税金及利润。</p> <p>2. 谈判小组认为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谈判供应商的谈</p>			

	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谈判供应商不能证明其谈判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付款条件	货物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成交人提供并收集送、验货等材料及全额发票交给采购人；采购人按照财务审核确认无误后按以下方式支付：设备到货后 30 日内支付总金额的 2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后 30 日内支付总金额的 60%，验收合格满 2 年之后 30 日内支付总金额的 20% (不计利息，按要求保修)。
验收标准	<p>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负责安装的技术人员严格按照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合同及成交供应商承诺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逐条进行验收，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验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应符合生产厂商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必须符合采购文件参数规定，如发现与采购文件参数不符且造成无法验收的，将以不实质响应竞标要求论处。</p> <p>3. 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成交人所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是签订合同之日前 1 年内生产的机型。</p> <p>4. 本项目中的货物，供应商竞标时必须提供包含该设备生产商编写的、完整的、中（英）文版的性能参数描述等有关产品说明或彩页（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L 文件）。当响应文件提供的设备性能参数与该设备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p> <p>5.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6. 成交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成交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7.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p>
设备售后要求（质保期）	货物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质保期内所有的软件维护、升级和设备维护等提供免费服务。
其他要求	<p>1、谈判总报价为现场交货价，包括：</p> <p>（1）货物的价格；</p> <p>（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 运输、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p> <p>(4) 安装费用；</p> <p>(5)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2、本标项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p>
--	---



2、响应函

一、响应函

北海市中医医院、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授权向冬淳，客户经理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硬管内窥镜（乳管镜，含摄像光源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编号：BHZC2026-J1-990051-KWZB】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

- 1、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天，本响应文件在响应有效期内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2、提供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 3、我方承诺除响应文件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 4、保证遵守谈判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 5、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响应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6、我方已仔细阅读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更正（延期）公告”（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 7、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 7.1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7.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7.3 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7.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8、其他补充说明：无。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2026 年 03 月 31 日

3、初始报价表



二十、初始报价表

(一) 报价一览表 (货物类)

北海市中医医院、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硬管内窥镜（乳管镜，含摄像光源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招标编号：BHZC2026-J1-990051-KWZB】的实施。

报价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 (如果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眼底照相机 (全自动) 眼底照相机	生产厂家: 重庆贝奥新视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品牌: 新视野	Kestrel 3100m	1	195500.00	195500.00	无
谈判报价 (小写)				¥195500.00			
谈判报价 (大写)				壹拾玖万伍仟伍佰元整			

注：

-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 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响应无效；采购内容未

136

包含在《最后报价一览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

-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 4、符合谈判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5、如有多轮报价，则每轮报价供应商均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 重庆贝奥新视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王霞
日期: 2026年03月31日



137

4、最终报价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硬管内镜手术器械、内镜摄像光源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BIIZC2026-J1-990051-KWZB）-分标1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备注
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94800	无

5、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十九、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硬管内窥镜（乳管镜，含摄像光源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PHZC2026-J1-990051-KWZB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正偏离/ 无偏离/ 负偏离	说明
商务部分				
1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合同履行地点:北海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合同履行地点:北海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无
2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	无偏离	无
3	谈判报价要求: ★1.谈判报价为谈判供应商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所投产品时产生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人工费、服务费、包装、运输、装卸、检测、试验、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费等成本、税金及利润。 2.谈判小组认为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谈判供应商不能证明其谈判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谈判报价要求: ★1.谈判报价为谈判我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所投产品时产生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人工费、服务费、包装、运输、装卸、检测、试验、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费等成本、税金及利润。 2.谈判小组认为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谈判供应商不能证明其谈判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无偏离	无
4	付款条件: 货物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交人提供并收集送、验货等材料及全额发票交给采购人;采购人按照财务审核确认无误后按以下方式支付:设备到货后30日内支付总金额的2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后30日内支付总金额的60%,验收合格满2年之后30日内支付总金额的20%(不计利息,按要求保修)。	付款条件: 货物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交人提供并收集送、验货等材料及全额发票交给采购人;采购人按照财务审核确认无误后按以下方式支付:设备到货后30日内支付总金额的20%,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后30日内支付总金额的60%,验收合格满2年之后30日内支付总金额的20%(不计利息,按要求保修)。	无偏离	无
5	验收标准: 1.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负责安装的技术人员严格按照国家质量验收	验收标准: 1.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和我公司负责安装的技术人员严格按照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	无偏离	无

	规范合格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合同及成交供应商承诺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逐条进行验收，验收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格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合同及我公司承诺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逐条进行验收，验收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报价时已考虑相关费用。		
	2. 验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应符合生产厂商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必须符合采购文件参数规定，如发现与采购文件参数不符且造成无法验收的，将以不实质响应竞标要求论处。	2. 验收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符合生产厂商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符合采购文件参数规定，如发现与采购文件参数不符且造成无法验收的，将以不实质响应竞标要求论处。	无偏离	无
	3. 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成交人所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是签订合同之日前1年内生产的机型。	3. 我公司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承诺是全新的原装产品；提供的所有设备承诺是签订合同之日前1年内生产的机型。	无偏离	无
	4. 本项目中的货物，供应商竞标时必须提供包含该设备生产商编写的、完整的、中（英）文版的性能参数描述等有关产品说明或彩页（可以是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L 文件）。当响应文件提供的设备性能参数与该设备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	4. 本项目中的货物，我公司竞标时提供包含该设备生产商编写的、完整的、中文版的性能参数描述等有关产品说明书、彩页。当响应文件提供的设备性能参数与该设备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	无偏离	无
	5. 验收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5. 验收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报价时已考虑相关费用。	无偏离	无
	6. 成交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成交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6. 我公司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我公司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无偏离	无
	7.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7.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无偏离	无
6	设备售后要求： 货物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质保期内所有的软件维护、升级和设备维护等提供免费服务。	设备售后要求： 我公司承诺货物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2年。质保期内所有的软件维护、升级和设备维护等提供免费服务。	无偏离	无
7	其他要求： 1、谈判总报价为现场交货价，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运输、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4）安装费用； （5）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其他要求： 1、谈判总报价为现场交货价，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运输、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4）安装费用； （5）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无偏离	无

	2、本标项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	2、我公司本标项投标货物不是进口产品。	无偏离	详见本文件注册证P20-21
服务（技术）部分				
1	操作模式:全自动/手动, 一键完成双眼自动拍照, 自动调节腮托架, 自动追踪眼位, 自动对焦, 自动测量, 自动转换左右眼;	操作模式:全自动/手动, 一键完成双眼自动拍照, 自动调节腮托架, 自动追踪眼位, 自动对焦, 自动测量, 自动转换左右眼;	无偏离	无
2	功能: 免散瞳/散瞳彩照/眼前节照相;	功能: 免散瞳/散瞳彩照/眼前节照相;	无偏离	无
3	采集模式: 全自动, 无手柄;	采集模式: 全自动, 无手柄;	无偏离	无
4★	视场角: $\geq 50^\circ$;	视场角: 50° ;	无偏离	无
5★	眼底像分辨率大于等于 2400 万像素;	眼底像分辨率大于等于 2400 万像素;	无偏离	无
6	照相瞳孔直径: 2.8 mm 或以上;	照相瞳孔直径: $\geq 2.8\text{mm}$;	无偏离	无
7★	闪光强度: 自适应无级可调;	闪光强度: 自适应无级可调;	无偏离	无
8	采集过程全程语音导航;	采集过程全程语音导航;	无偏离	无
9	提供 ≥ 10 年的人工智能诊断服务;	提供 10 年的人工智能诊断服务;	无偏离	无
10	采集模块: 内置高清专业摄像机;	采集模块: 内置高清专业摄像机;	无偏离	无
11★	设备有限使用期限: ≥ 10 年, 并提供证明材料;	设备有限使用期限:10 年, 提供证明材料;	无偏离	证明材料详见本文件 P117
12★	患者屈光度校正范围: 无补偿透镜: $-30\text{D}\sim+30\text{D}$;	患者屈光度校正范围: 无补偿透镜: $-30\text{D}\sim+30\text{D}$;	无偏离	无
13★	固视标: 内固视标: 采用液晶点阵, 任意固视点标注, 其中周边模式有 9 点固视;	固视标: 内固视标: 采用液晶点阵, 任意固视点标注, 其中周边模式有 9 点固视;	无偏离	无
14	人工智能分析诊断根据患者需求, 提供视光、体检、内分泌、眼科等大于 5 款不同模板内容, 并出具报告证明。	人工智能分析诊断根据患者需求, 提供视光、体检、内分泌、眼科等大于 5 款不同模板内容, 并出具报告证明。	无偏离	证明材料详见本文件 P118-134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 贵港市瀚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廖有强
 日期: 2026年03月31日

6、售后服务方案



十一、售后服务方案

我公司始终坚持客户至上、服务第一的原则，为全自动眼底照相机项目制定全方位、全周期、专业化的售后服务方案，严格遵循招标文件要求，确保设备长期稳定运行，为北海市中医医院的临床诊疗工作提供坚实的售后保障。

（一）售后服务总体承诺

1. 质保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2年免费整机质保服务，质保期内所有软件维护、升级和设备维护（包括核心部件、易损部件）均提供免费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
2. 服务响应：7×24小时全天候服务，电话报修0.5小时内响应，若设备停机且需要现场服务，工程师24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
3. 配件保障：质保期内，设备所有故障部件均提供原厂全新原装配件免费更换，配件供应及时、充足，确保维修效率；
4. 系统升级：提供终身免费的软件系统升级服务，及时更新设备功能、优化系统性能，适配医院临床诊疗和信息系统升级需求；
5. 技术支持：提供终身免费的技术支持服务，包括远程技术指导、现场技术支持、电话咨询等，随时解答医院医护人员在设备使用过程中的疑问；
6. 定期回访：质保期内，每月对设备运行情况进行1次电话回访，每季度进行1次现场回访，每年进行1次全面的设备巡检和保养，及时发现并解决设备潜在问题。

（二）售后服务体系

建立“总部-现场”三级售后服务体系，整合公司总部技术资源、北海区域售后服务点、现场技术人员，实现售后服务的快速响应、高效解决，具体体系如下：

1. 总部售后服务中心：位于贵港市，配备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配件库、故障检测中心，负责售后服务方案制定、技术支持、配件调配、故障设备返厂维修等工作；
2. 现场技术支持人员：设备交付后，安排1名技术工程师在医院现场驻场服务3个工作日，协助医院医护人员熟悉设备操作，及时解决设备初期使用中的问题。

（三）售后服务具体内容

1. 免费质保2年服务：质保期内，设备因制造缺陷、安装质量、正常使用损耗等原因出现的故障，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服务，具体包括：

硬件质保：整机所有硬件部件（包括机身、镜头、控制模块、电动调节部件、数据存储模块等），故障部件免费更换原厂全新配件；

软件质保：设备内置软件、数据交互系统，免费提供软件安装、调试、维护、升级服务，确保软件系统正常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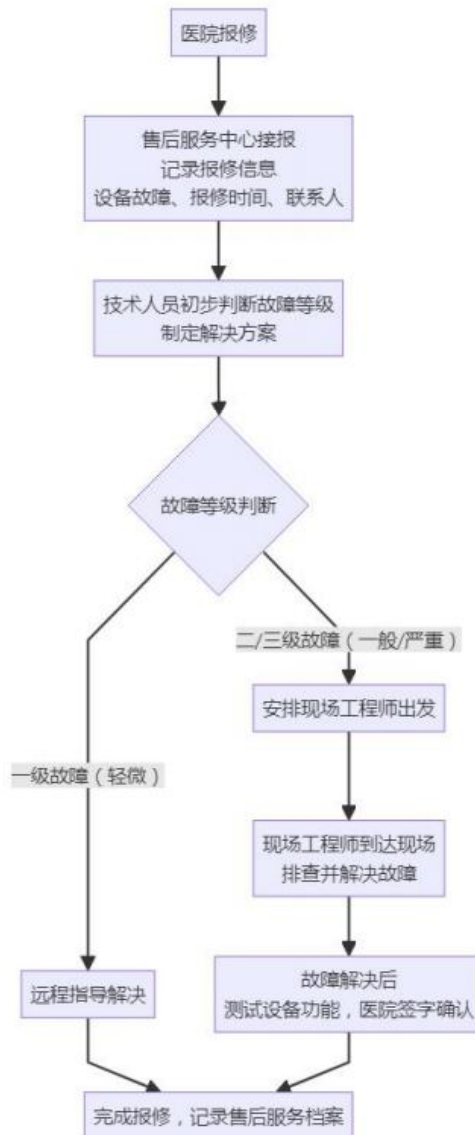
易损部件质保：设备所有易损部件（如镜头保护罩、按键、数据线、打印纸等），免费更换，不限更换次数。

质保期外服务：质保期结束后，提供终身优惠维修服务，配件按原厂成本价供应，不收取人工服务费；同时可与医院签订年度维保协议，提供全方位的设备维保服务，费用优惠。

2. **报修与响应服务：**建立多渠道报修体系，医院可通过电话、微信等多种方式报修，售后服务团队7×24小时响应，具体报修方式和响应流程如下：

(1) **报修方式：**售后服务热线：18178501512（7×24小时）；

3. **配件供应服务：**建立完善的配件供应体系，确保设备维修时配件及时、充足供应，具体措施如下：





4. 备用配件库：公司设立专用备用配件库，储备全自动眼底照相机的核心部件（如镜头、控制模块、对焦模块、数据存储模块等）和常用易损部件（如镜头保护罩、按键、数据线等），确保维修时能及时调配；原厂直供：与设备原厂签订长期配件供应协议，原厂优先为我公司调配配件，确保配件供应的及时性和充足性；

5. 配件质量保障：所有配件均为原厂全新原装，不提供翻新件、高仿件，配件均带有原厂防伪标识，可溯源查询，确保配件质量。

6. 设备巡检与保养服务：质保期内，定期对设备进行专业巡检和保养，及时发现并解决设备潜在问题，延长设备使用寿命，具体巡检保养计划如下：

巡检保养周期	巡检保养内容	验收方式
每月 (电话回访)	1. 询问设备运行情况、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2. 解答医护人员的操作疑问； 3. 记录设备运行信息。	做好《电话回访记录表》
每季度 (现场巡检)	1. 检查设备外观、机身连接是否牢固； 2. 测试设备各项功能是否正常； 3. 清洁设备镜头、机身内部灰尘； 4. 检查设备电源、数据线是否完好； 5. 排查设备潜在故障。	现场填写《设备现场巡检记录表》，医院签字确认
每年 (全面保养)	1. 完成季度巡检的所有内容； 2. 对设备核心部件进行深度检测、校准； 3. 更换设备老化的易损部件（免费）； 4. 优化设备系统参数，提升设备性能； 5. 对设备进行全面清洁、保养。	现场填写《设备全面保养报告》，医院签字确认

7. 数据技术支持服务：针对设备的临床数据管理，提供终身免费的数据技术支持服务，具体包括：

8. 协助医院建立眼底图像数据管理库，规范数据存储、分类、查询流程；

9. 提供数据导出、导入、备份、恢复的技术指导，确保数据安全；协助医院对接 HIS/LIS、PACS 等信息系统，实现数据互通、共享；

10. 及时解决数据传输、存储、联网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确保数据系统正常运行。

11. 售后服务档案管理：为每台设备建立专属的售后服务档案，从设备到货验收开始，全程记录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情况、报修记录、维修情况、巡检保养记录、系统升级记录等信息，售后服务档案长期保存，可随时查询，具体包括：《设备到货验收单》、《设备安装调试记录表》、《项目交付验收单》、《电话回访记录表》、《设备现场巡检记录表》、《设备全面保养报告》、《设备报修记录表》、《设备维修记录表》、《软件系统升级记录表》。

（四）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1. 人员保障：售后服务团队均由具备3年以上医疗设备售后服务经验的资深技术工程师组成，所有工程师均经过设备原厂专业培训，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现场维修经验；
2. 设备保障：售后服务点配备专业的故障检测工具、维修工具、常用备用配件，确保工程师现场维修时设备、工具、配件齐全；
3. 制度保障：制定《售后服务管理制度》、《技术工程师行为规范》、《报修响应流程》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规范售后服务行为，确保售后服务质量；
4. 考核保障：建立售后服务绩效考核体系，将服务响应时间、故障解决效率、客户满意度等指标纳入技术工程师的绩效考核，考核结果与工资、奖金挂钩，激励技术工程师提升服务质量。



谈判供应商名称(公章) 贵港市弘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8月31日

7、成交通知书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硬管内窥镜（乳管镜，含摄像光源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
（BHZC2026-J1-990051-KWZB）-分标 3
成 交 通 知 书

贵港市泓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加了本招标机构组织硬管内窥镜（乳管镜，含摄像光源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谈判，项目编号：（BHZC2026-J1-990051-KWZB），经谈判小组评定，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分标 3 的成交人，成交金额：壹拾玖万肆仟捌佰元整（¥194,800.00）。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接到本通知后，请尽快与采购单位北海市中医医院签订合同。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北海市中医医院指定地点。

三、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

上述款项，请按下列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和银行账号转入。以收到银行进账单为据，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1）开户名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2）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西北海银海支行

（3）银行账号：45050165004200000257

